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2804—2016

土方机械 零部件再制造 拆解技术规范

Earth-moving machinery—Remanufacture of components—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of disassembly

2016-08-29 发布 2017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皮 布 国 国 家 标 准 化 管 理 委 员 会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-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土方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34)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: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、杭州宗兴齿轮有限公司、山重建机有限公司、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、厦门市育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、宁波广天赛克思液压有限公司、陕西同力重工 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 陈宝庆、韩屹丽、徐国杰、胥斌、林承佳、李志永、姚广山、陈建博、李广庆、李蔚苹、马玉敏。

土方机械 零部件再制造 拆解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土方机械零部件再制造拆解的术语和定义、分类、要求、方法、安全和环保要求。本标准适用于土方机械零部件再制造的拆解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5688.2 土方机械 维修工具 第2部分:机械式拉拔器和推拔器 GB/T 28619 再制造 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28619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再制造拆解 remanufacturing disassembly

将旧产品及其零部件按顺序依次拆卸、解体至最小不可拆解单元,并保证在拆解中防止拆解零部件 的性能被进一步损坏的过程。

4 分类

- 4.1 按照拆解方式,可分为破坏性拆解和非破坏性拆解。
- 4.2 按照拆解程度,可分为部分拆解、完全拆解和目标拆解。
- 4.3 按照拆解顺序,可分为顺序拆解和并行拆解。

5 要求

- 5.1 拆解前应查看清楚零部件的组成结构,制定拆解作业指导书。
- 5.2 拆解前应目视检查零部件的密封、破损情况,应用专用容器收集废液。
- 5.3 对于偶合件和不具备互换性的零部件,应在拆解之前做好标记,以防装错而破坏原配合或平衡 状态。
- 5.4 拆解时应严格按作业指导书的规定,选择正确的拆解方法、拆解工具、工装和设备,并同步记录零部件的必要信息。
- 5.5 拆解时应避免损伤零部件,提高再制造利用率。
- 5.6 拆解紧固件时,应注意紧固件的拆解顺序,以免造成零部件的损伤。
- 5.7 对于所有能够重新利用的零部件,应将其拆解至最小不可拆解单元。
- 5.8 拆解后目视检查零部件表面状况,初步判断主要零部件是否适用于再制造。